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
单位预算

2024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责
2. 单位预算构成
3. 2024 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1.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3.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4.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6.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7.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8.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10.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3. 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4. 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5. 关于 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6. 关于 2024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的说明
7. 关于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8. 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坚持一个中心：提升教育质量，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二）狠抓两个管理：

1. 学校管理规范、制度化、人文化。
2. 教学常规管理科学化、精细化、经常化。

（三）加强三项建设：

1. 加强文明校园建设，营造良好的育人环境。
2. 加强思想道德建设，进一步强化学校德育工作。
3.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打造一支德高技精、作风扎实的教师队伍。

（四）做好九个方面的工作：

1. 加强党建引领。夯实学校党建品牌建设，发挥党员教师先锋模范作用，创建基层优秀党组织，积极参与志愿服务和文明创建工作。

2. 坚持立德树人。积极探索中小学“五育并举”的培养体系，凝心聚力，夯实“五大行动”，加强家庭、学校、社区协同育人，构建育人新体系。狠抓班级管理和学生养成教育，教育学生养成良好行为习惯，提升学生综合素养。

3. 落实“双减”工作。注重“双减”各项规定与要求的执行，强化五项管理，推进课后服务，抓实常规教学，实现减负增效，确保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

4. 立足教研强校。以埇桥区督导教研协作区建设为契机，开展丰富有效的教科研活动，激发教师专业成长内驱力，促进教师专业水平提升。

5. 确保校园安全。明确校园安全主体责任，强化人防、物防、技防，确保师生生命健康、校园和谐安全稳定。及时发现、消除校园安全隐患，确保安全责任事故为零。

6. 强化师德教育。师德师风建设常抓不懈，开展警示教育，宣传优秀教师、师德标兵典型事迹，树立教师良好社会形象，构建风清气正的和谐美好校园。

7. 改善办学条件。注重校园的美化、绿化、亮化、净化，完成中心幼儿园、初中体育场建设等项目，不断提升学校办学档次。

8. 扎实开展心理健康教育。

9. 规范财务管理。

二、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度单位预算仅包括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狠抓基础党建工作，以党建促发展

1. 常态化组织好每月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加强干部、党员教师队伍建设，积极培养入党积极分子。

2. 强化党员示范作用。要求党员教师率先垂范，从业务和思想上凸显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3. 围绕学习二十大，组织师生开展读书、演讲、征文、书画

比赛等系列活动。

（二）一刻不松抓安全

做好校园安全护学岗、党员干部值班工作，强化对校园保安的管理，对学生入校、在校、放学安全，实行全方位、无间隙监控。规范进入校园登记、校门口家长接送学生车辆停放事宜。

（三）慎终如始抓教学

严格执行新修订的《2022 版义务教育课程标准》，课程计划开齐开全、不增不减；强化课堂管理，规范教师教学行为，开展好新进教师视导课、随堂听课、组内交流课等活动，杜绝无效课堂，提高课堂效率；

（四）静心务实抓教研

立足课堂求高效。通过新进教师调研课、骨干教师示范课、组内教师交流课、领导班子随堂听课、师徒结对等多种形式深入课堂，达到提升课堂教学效率的目的。

（五）全心全意抓德育

加强学生行为习惯的养成教育，从环境卫生、礼貌礼仪、安全、学习等方面教育学生初步养成努力学习、艰苦朴素、孝敬父母、关爱集体、诚实守信、爱护环境的良好品德。

（六）强师德、铸师魂

以师德教育为重点，增强教师教书育人的责任意识。各校要加强师德教育，特别是党员教师的师德教育，利用学校例会、政治学习等活动将师德教育作为教师培训的重要内容。组织教师认真学习贯彻《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教师法》等相关内容，

本年度中心校将开展丰富多彩的师德教育活动，创新师德教育的方式方法，增强师德教育的实效性。

（七）贴心细微抓后勤

严格遵守财经纪律和财务规定，切实加强义务教育保障经费的使用和管理，规范做好学校财务工作；做好教职工职称聘任、岗位晋升和工资调整发放工作；及时维修教学设施、添置教学设备，做好固定资产登记保管工作；加强电教设备、班班通教室、多媒体教室的使用管理与维护，努力提高设备的使用率。

（八）凸显职能抓群团

1. 加大对教职工的关心、关爱力度，继续开展聚民心，体民意活动；继续反映群众呼声，解决职工困难；

2. 开展有意义的教师文体活动，活跃校园生活，安排好中秋节春节慰问、困难教师慰问、教职工体验等活动。

3. 做好团队工作。加强团队干部梯队建设，充分利用团队活动室、红领巾广播站、黑板报等阵地建设，加强学生思想教育，规范学生红领巾佩戴、校服穿着等行为习惯。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2024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一、上年结转	18.00	一、本年支出	5,173.99	5,173.99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二、本年收入	5,155.99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55.99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经常收入拨款	5,155.99	（五）教育支出	5,173.99	5,173.99		
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清算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数供给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173.99	支出总计	5,173.99	5,173.99		

注：本表反映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情况。

表 2

2024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173.99	5,155.99	18.00
205	教育支出	5,173.99	5,155.99	18.00
20502	普通教育	5,155.99	5,155.99	
2050202	小学教育	2,630.97	2,630.97	
2050203	初中教育	663.40	663.4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861.63	1,861.63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00		18.00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18.00		18.00

表 3

2024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155.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03.34
30101	基本工资	1,453.90
30102	津贴补贴	185.70
30102	津贴补贴	84.87
30103	奖金	713.08
30107	绩效工资	238.55
30107	绩效工资	423.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2.6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6.3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5.4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9.4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2.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96
30228	工会经费	16.93
30228	工会经费	25.3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5.70
30302	退休费	576.17
30302	退休费	44.62
30305	生活补助	44.95
30307	医疗费补助	29.7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2

表 4

2024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5

2024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73.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96.37	（三）国防支出	
其他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其他收入		（五）教育支出	5,370.36
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卫生健康支出	
五、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公共预算）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六、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5370.36	支 出 总 计	5370.36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项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表 6

2024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预算）	单位资金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
合计		5,370.36	5,173.99		196.37								
205	教育支出	5,370.36	5,173.99		196.37								
20502	普通教育	5,352.36	5,155.99		196.37								
2050201	学前教育	16.37			16.37								
2050202	小学教育	2,810.97	2,630.97		18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663.40	663.4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861.63	1,861.63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00	18.00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18.00	18.00										

表 7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5,370.36	5,338.29	32.08
205	教育支出	5,370.36	5,338.29	32.08
20502	普通教育	5,352.36	5,338.29	14.08
2050201	学前教育	16.37	2.29	14.08
2050202	小学教育	2,810.97	2,810.97	
2050203	初中教育	663.40	663.4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861.63	1,861.63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00		18.00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18.00		18.00

表 8

2024 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9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合计	32.08				18.00			14.08			
2023 年非税收入划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经费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14.08							14.08			
埇桥区教体局关于拨付工程、设施设备购置等项目资金的请示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18.00				18.00						

表 10

2024 年部门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注: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11

2024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代码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代码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代码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注: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5173.99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55.99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5155.99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8.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教育支出支出 5173.99 万元,占 100%。

与 2023 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增加 83.12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是:一是学生人数增加,公用经费增加;二是调整工资标准增加工资支出。

二、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73.9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83.12 万元,增长 1.6%,一是公用经费增加;二是调整工资标准增加工资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支出 5173.99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2024 年预算 2630.9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502.42 万元,减少 16.0%,减少原因:一是学生人数减少;三是基础绩效奖纳入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2024 年预算 663.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9.17 万元，增长 8.0%，增加原因：一是学生人数增加，公用经费增加；三是基础绩效奖纳入工资支出。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2024 年预算 1861.6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397.94 万元，增长 301.48%，增加原因：一是校聘教师人数增加；三是特岗教师基础绩效奖工资增加；三是部分小学教育纳入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项）2024 年预算 1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8 万元，增长 100%，增加原因是上年结转。

三、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155.9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099.03 万元，公用经费 56.96 万元。

（一）人员经费 5099.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6.96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四、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5370.3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73.99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96.3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55.99 万元、上年结转 18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支出 5173.99 万元，占 100%；。

六、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收入预算 5370.3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155.9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8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96.37 万元。

(一) 本年收入 5155.99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55.99 万元，占 96%，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65.12 万元，增长 1.3%，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公用经费增加；二是调整工资标准增加工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96.37 万元，占 3.7%，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6.37 万元，增长 30.9%，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学生增加；二是公用经费的增加。

(二) 上年结转结余 18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收入 1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8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上年结转。

七、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支出预算 5370.3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29.49 万元，增长 2.8%，增长原因主要是增加原因主要是一是教师人数增加，二是将在职人员一次性奖励纳入预算。其中：基本支出 5338.29 万元，占 99.4%，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32.08 万元，占 0.6%，主要用于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及支持学前教育发展。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1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8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上年结转。主要包括：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18 万元。

十、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

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

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反映市财政局用于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根据部门预算实际对重要的支出功能科目进行解释)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预算

一、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 公”经 费合 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二、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大店镇中心学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无变化。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4〕104 号)、《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4〕527 号)等相关规定。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无变化。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相比无变

化。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宿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4〕2066号)、《宿州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财行〔2018〕1096号)等相关规定。